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60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北京时间16:00召开;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7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同时提供远程视频参会系统;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甘霖先生;

6.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1人,代表股份131,055,14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0309%。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31,055,14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030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433,8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72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1,433,8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3723%。

2.公司董事甘霖、李刚、白巨强,独立董事龚巧莉、高文生、陈红柳,监事邱月、屈建琼、王婧出席了会议,董事会秘书王勇列席了会议。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所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表决。按照规定进行了监票、计票,并当场公布了表决结果。提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韩士发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943,179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904股;

表决结果:通过。

2.提名李圣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943,179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904股;

表决结果:通过。

3.提名李建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30,264,379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43,104股;

表决结果:通过。

4.提名杨华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843,180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21,905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943,178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903股;

表决结果:通过。

2.提名马凤云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943,178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903股;

表决结果:通过。

3.提名胡本源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943,178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903股;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韩铁柱先生为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29,943,177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902股;

表决结果:通过。

2.提名李旭先生为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30,103,777股;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82,502股;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1,054,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33,5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91%;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1,054,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33,5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91%;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1,054,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33,5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91%;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1,054,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33,5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91%;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77,021,275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54,033,5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4%;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33,5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91%;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张康,马春霞;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盈科(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61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8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经全体董事推举,会议由韩士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参与表决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韩士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委员:韩士发、李圣君、马凤云;

其中韩士发先生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胡本源、陈红柳、李建军;

其中胡本源先生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委员:陈红柳、马凤云、李圣君;

其中陈红柳先生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马凤云、韩士发、陈红柳;

其中马凤云女士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李圣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白巨强先生、王加凡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王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王勇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传真:0991-2315391

邮箱:hejintouzi@163.com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37楼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李建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第3-6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圣君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现任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信汇峡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心连心化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河南永煤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国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开封龙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李圣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白巨强先生:1964年12月出生,满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6年7月至1990年4月任沈阳合金厂设备技术组技术员、工程师,1990年4月至1994年8月任沈阳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设备车间主任;1994年8月至2008年8月分别担任沈阳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处副处长,生产部部长,副总工程师,2008年8月至2016年4月任沈阳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沈阳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2月至2022年10月任公司董事。

白巨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加凡先生:1964年11月出生,汉族,在职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高级经营师。1989年7月至2001年4月任新疆标准件总厂技术科长;2001年4月至2020年5月历任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20年5月至2021年11月任广汇机械工业集团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新疆环景园林艺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加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勇先生:1987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会计硕士,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和会计从业资格,2014年7月至2016年4月任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2016年4月至2021年9月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助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0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王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建军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会计主管、副部长、部长、财务副总监,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疆和田广汇锌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李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63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控制权变更的相关协议约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需提前换届选举。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职工大会,会议选举产生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如下:

非独立董事:韩士发先生、李圣君先生、李建军先生、杨华强先生;

独立董事:马凤云女士、胡本源先生、陈红柳先生;

董事长由非独立董事韩士发先生担任。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非独立董事韩士发先生、李圣君先生,独立董事马凤云女士组成,由非独立董事韩士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胡本源先生、陈红柳先生,非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胡本源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陈红柳先生、马凤云女士,非独立董事李圣君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陈红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马凤云女士、陈红柳先生,非独立董事韩士发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马凤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中胡本源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公司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各专门委员会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如下:

非职工监事:韩铁柱先生、李旭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王婧女士;

监事会主席由非职工监事韩铁柱先生担任。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中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聘任李圣君先生为总经理,白巨强先生、王加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王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和本公告披露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结果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64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控制权变更的相关协议约定,公司监事会需提前换届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职工大会,经民主表决的方式作出如下决议:同意选举王婧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王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婧女士:1990年9月出生,苗族,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曾任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法务,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审计法务部法务主管,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截至目前,王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62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8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推举韩铁柱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参与表决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一致同意选举监事韩铁柱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韩铁柱先生简历

韩铁柱先生:198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现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曾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兼纪委副书记,永刚集团有限公司文化处宣传科科长、综合科科长、文化科科长,张家港和佳广告策划有限公司策划总监、栏目编导、记者。

韩铁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2-102
债券代码:127022 债券简称:恒逸转债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恒逸转债"将于2022年10月17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10张"恒逸转债"(合计面值1,000元)利息为4.00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4日

3、除息日:2022年10月17日

4、付息日:2022年10月17日

5、"恒逸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1.2%、第五年1.5%、第六年2.0%。

6、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2年10月14日,凡在2022年10月14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2年10月14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7、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2年10月17日

8、下一付息期利率:0.6%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2年10月17日按面值支付自2021年10月18日至2022年10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恒逸转债

3、债券代码:127022

4、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发行规模:200,000.00万元

6、发行数量:2,000万张

7、面值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8、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0年10月16日至2026年10月15日。

9、债券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1.2%、第五年1.5%、第六年2.0%。

10、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1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1: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11、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4月22日至2026年10月15日止)。

12、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11.5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1.00元/股。

13、债券评级情况:AA+

14、资信评估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5、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16、登记、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债券登记日、除息日和兑息发放日

1、本次付息计息期限:2021年10月18日至2022年10月14日。

2、利率:0.4%。

3、债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4日

4、除息日:2022年10月17日

5、兑息发放日:2022年10月17日

三、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根据《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恒逸转债"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1年10月18日至2022年10月14日,票面利率为0.4%,每10张"恒逸转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00元(含税)。

对于"恒逸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人民币3.20元;对于持有"恒逸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及《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的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4.00元;对于持有"恒逸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每10张派发利息人民币4.00元,其他债券持有人应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至2022年10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恒逸转债"持有人。

五、付息办法

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

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本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的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因此,对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260号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3871991

传真:0571-83871992

(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人:毛宗玄、朱玮

联系电话:0571-85783754

传真:0571-85783754

(三)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八、相关机构

投资者如需了解"恒逸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九、备查文件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78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杭州市上城区大农港路1216号)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林建根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0,708,6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093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此次会议,见证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63,364,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1001%。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344,0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935%。

三、提案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提案:

一、《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70,600,45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366%,反对108,200股,弃权0股。提案获通过。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70,600,45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366%,反对108,200股,弃权0股。提案获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如下法律意见:"西子洁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79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30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水福先生召集,经董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王水福持有西子转债,公司董事陆敏在西子转债持有人-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董事许建明、罗世全在西子转债持有人-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的控制企业任职,四人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回避:4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2年10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拟参与关联方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工程项目(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建安工程一标段)建设施工,向其提供劳务,预计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长王水福为关联方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许建明、罗世全在关联方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控制企业任职,三人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回避:3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2年10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80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30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陆志萍女士召集和主持,经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拟参与关联方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工程项目(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建安工程一标段)建设施工,向其提供劳务,预计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经审核认为,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及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2年10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81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代码:127052,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 修正前转股价格:人民币27.89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人民币18.80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2年10月11日

一、修正转股价格依据及原因

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1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西子转债",债券代码:"127052"),根据《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根据2022年7月29日发布并生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规定,自2022年8月26日至2022年9月16日,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89元/股的85%(即23.71元/股)的情形,触发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二、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

为优化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16日和10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提案》。2022年10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鉴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8.73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6.06元/股。因此,本次向下修正后的西子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人民币18.73元/股。综合考虑下修后转股价格对公司的影响,决定将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27.89元/股向下修正为人民币18.80元/股,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0月1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82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关联交易概述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联合工程")拟参与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工程项目建设施工,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定价方式	预计金额不超过(万元)
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建安工程一标段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参考市场价	11000
	合计				11000

以上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长王水福为关联方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许建明、罗世全在关联方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控制企业任职,三人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农发区)启潮路4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17570612789

主营业务:电梯、扶梯、自动人行道、钢构网架、起重机械、集装箱及前述产品的配件、研发、设计、销售、制造、安装、改造、维修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上述各项涉及资质的均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有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股权结构: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100%持有。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关联法人。

(3)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6,887,995.13	939,323,871.70
负债总额	449,297,533.45	760,769,299.46
净资产	177,704,321.12	178,705,973.74
项目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1,530,231.44	1,223,395,471.61
净利润	-1,007,908.55	-10,811,710.60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建安工程一标段

1)合同主体

发包人: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承包人: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2)工程内容: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建安工程2#、5#、6#、8#及对应地下室部位,建筑面积约42328.11平米,其中地上37504.63平米,地下约4823.48平米

3)合同工期:自签发开工报告之日起10月内(含春节)完成±0.000工程,16个月内完成主体结顶,35个月内完成五方主体验收,37个月交付使用,以上工期节点均包含春节及亚运会影响因素,含桩基工程3个月。。

4)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工程合同暂定总价为: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税);

合同价格形式:按工程结算审定。

5)付款方式:按工程量结算工程进度款。

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关联人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25,982.07万元。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招投标及参照市场价格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77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 转股价格:人民币27.89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2年6月30日至2027年12月2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768号《关于核准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公开发行1,1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11.10亿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71号文同意,公司11.1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杭锅转债"(后更名为"西子转债"),债券代码"127052"。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12月3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6月3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12月2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28.0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739,201,05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0,568,146股后的总股本718,632,9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20日实施,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08元/股调整为27.89元/股,该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5月20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2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西子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2年第三季度,"西子转债"因转股减少200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20000元),转股数量为702股。截至2022年9月30日,剩余可转债张数为11,099,688张(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1,109,968,800元),未转换比例为99.99%。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股)	其他(股)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3,911,150	1.88		-210,805	-210,805	13,700,345	1.85
其中:高管锁定股	13,911,150	1.88		-210,805	-210,805	13,700,345	1.8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5,290,299	98.12	+702	+210,805	+211,507	725,501,806	98.15
三、总股本	739,201,449	100.00	+702	0	+702	739,202,151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571-85387519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西子洁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西子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